

# 志怪的传统与现代表达

子不语怪力乱神。但我们天生地对于神秘奇怪的事物充满强烈的兴趣。可以说,每一个中国人或多或少地与“志怪”有着不可割舍的缘分。今天有幸请来两位“妖怪专家”,聊聊志怪文学。一位是上海师范大学的朱璇博士,他有一个响亮的称号叫“妖怪向博物学发烧友”,他今年出版有《安南怪谭》,口碑甚好。另一位是青年学者、作家盛文强,他最近致力于志怪文学的研究与创作,成绩斐然,他的《海盗奇谭》用100个魔幻故事展现中国千年来的海盗传奇。

## 打捞和援引世界各国的“志怪”

**育邦:**志怪,我想它可以是《山海经》里的神兽;也可以是《镜花缘》中的神奇国度;当然也是《聊斋志异》中的花妖狐鬼。随着我们观察文学视线的变化,志怪的内涵与外延也在不断变化。我们先来聊聊何为志怪。

**盛文强:**志者,记录也;怪者,怪异也。源自魏晋时代的志怪,此中有博物学家高谈阔论,讲述海外方国、奇花异木、珍禽怪兽,比如张华《博物志》、东方朔《十洲记》。又有野史稗官,讲述着大人物们的奇遇,比如托名班固的《汉武故事》。坚定的有神论者也在讲述鬼神的足迹,比如干宝的《搜神记》。早先的志怪是碎片化的,往往取一个截面,甚至一两句话。断片式的写作,如今看起来甚至有几分现代的意味。到了唐传奇,故事和人物日渐饱满。清代蒲松龄的《聊斋志异》可以算是中国志怪文本的典范。

**育邦:**在世界文学范畴内,我们的“志怪”对应着哪些杰出的文本呢?

**朱璇:**“志怪”其实是个汉语概念,从源头上说,来自《庄子·逍遙游》:“齐谐者,志怪也。”齐地正是文强的家乡,所以文强来谈中国志怪,是再正宗不过了。而这个“谐”字历来有不同解释,也许可以看作是“皆言”,即普遍的传说。在其他语言中,似乎未必有一个与“志怪”全然对等的词;不过这并不意味着是汉语的特产,作为内容的志怪,可以说是无国界的,我们可以在世界范围内谈“志怪”,打捞和援引世界各国的文本与古今汉语志怪故事进行比较。举例来说,当然该说到《一千零一夜》,以及更早的印度源头《故事海》《五卷书》等等;不同族群不同文明都有口传叙事的传统,到了近几个世纪中,格林兄弟开始的脉络自欧洲发端延展到全世界,有明确的文学或文学研究的目的,把民间故事一一搜集和记录成集;从文学品质上说,近一个世纪以来包括卡尔维诺的《意大利民间故事集》、安吉拉·卡特的《精怪故事集》等都值得关注。这些成果也会被称为童話故事、精怪故事等等,其实都可以算成是神话的余绪,在欧洲则可以追溯到《变形记》的书写传统。而另一些早期文献,包括老普林尼的《博物志》乃至之前亚里士多德的著作中,其实已经有很多志怪的内容,这又可以与博物学家孔子(这在汉代纬书和魏晋小说中还有所保留)以及耽于想象的庄子相映照。文明早期的吉光片羽,于后来人而言,一直是反复“充电”的原点。轴心时代圣贤们有心表达的资料来源,也往往来自道听途说的远方见闻,以及民间信仰的各种传奇。在欧洲,前者代有传承,因后来的旅行及探险事业大发展而多有文献,尤其是早期的一些,譬如《马可波罗行纪》,不计其时代差异的话,前可比附东方朔《十

洲记》乃至更早的《山海经》,后可与《镜花缘》相提并论。这种种志怪,经浪漫派到爱伦·坡、卡夫卡到博尔赫斯等近现代小说家的加持,渐渐亦成为另一种源泉。博尔赫斯的若干篇章,以及他所编纂的《想象的动物》,庶几可以看作这个领域最有文学魅力的文本。早期的博物志怪和探险见闻、海客经验,常常以知识的面目出现,在与日益清晰化的地图、日益细密化的科学稍作拉锯之后,到了现在的小说传统中,作者们再来记录那些古今“神奇生物”,那就纯乎视之为博尔赫斯所谓的“想象”的载体了。

**盛文强:**说到想象,科幻小说算不算另一种意义上的志怪?我看到有个农民作家写的科幻小说,大意是说去火星上种苞米。这种硬挤出来的想象,真是很难脱身自身的经验。

**朱璇:**雪莱夫人的《弗兰肯斯坦》,威尔斯的作品譬如《时间旅行》,以及凡尔纳的部分小说包括《隐身新娘》,都可以算在志怪范畴的。所以在当代的狂欢式的志怪电影《精灵旅社》中,才会把科学怪人、吸血鬼、狼人、隐身人、木乃伊等凑在一起。“科幻”小说这个类型,从长时段来看,科学只是外衣,袍子底下是另一种类型的“志怪”——幻想。

## 很多新闻都可归入志怪类

**育邦:**我觉得每一个中国人或多或少地与志怪有着或深或浅的缘分。它是我们生活经验的一部分,记得小时候,外公给我讲了很多狐仙鬼怪的故事,他叙事的口气都是真人开始,活灵活现,他的意识里没有一个故事是虚构的。可以说志怪是我们生活的一部分。子不语怪力乱神,但他又说“敬鬼神而远之”!我想作为凡人的孔子,也有猎奇心理,也有对未知事物追问的兴趣,只不过要保持一定的距离而已。

**盛文强:**志怪应该是一种异质的精神,对未知世界的好奇心。早年我在鲁北,有一个农民扯了电网在黄河边电兔子,自称电死了一个外星人,放在自家冰箱里。官方也辟谣了,说此人是飞碟爱好者,有妄想症,自己造了一个外星人模型。大多数的“正常人”认为是无稽之谈,可我还跑去黄河岸边看了下,在我的想象中,夜里会有飞碟在他家房顶盘旋。这样一来,更像是发生在当下的旧式志怪小说,其实当下很多新闻都可入志怪之内。有人说现在的小说不如新闻好看,可能是说有些小说太过日常,缺少一个志怪的内核。后来还出现了“罗生门”叙事,坊间传说,那个外星人确有其事,真的外星人尸体转移了,我们看到的已经是模型。又有传闻说,飞碟压倒了黄河大坝的一片树林,只得临时补种。我去看时,现场正有环卫工人在种树。情节越来越多,故事就这样自我增长。其实“正常人”所要的是一个标准答案,被填鸭被驯化之后,丧失了趣味,只追问答案。早年我写《海怪简

史》,就有一堆人问我:“这个海怪真有吗?”怎么回答?没法回答。我说有,人家让我拿证据,当然拿不出来,那就会说我望风捕影。如果说没有,那人家就说我是编骗人,道德败坏。这恐怕就是志怪作者在当下的尴尬,充满趣味的头脑,遇到了一群无趣的人。

**朱璇:**“海怪真有吗”之问,实是以史的眼光来审视文,以事实来看待小说,以新闻的眼光判断志怪,这是一种最粗浅、但又很强大的习惯势力。两者的三观太不一样,道不同不相与谋。

**育邦:**眼见为实的观念与真实存在的追问恰恰是一切有趣味、有想象力文学艺术的天敌,持这样观点的人真是乏味寡淡之人。光怪陆离的世界才是引人入胜和激动人心的。

**盛文强:**三点一线的日常生活,类似于农耕时代的因循,本质上是排斥怪异之事的,即便怪异之事就在眼前,也会视而不见。比如我刚才说的那个飞碟事件,大多数人就认为这是臆想症的胡说八道,自动屏蔽了。

**朱璇:**文强这个说得很赞。日常与怪异,从根本上说是相冲突的。前者不变、有明显的规律可循,故而循规蹈矩,日复一日年复一年;而后者偶发、不可验证,真伪莫辨——无须去辨别与辩论,只要说出来、记下来就好。

## 见怪不怪,其怪自败

**育邦:**志怪是阅读经验和生活经验的一部分。从文本上来说,志怪文学可以说是小说的一个枝干,不管是古代的,还是现代的。博尔赫斯与他老朋友卡萨雷斯夫妇于1940年出版的《幻想文学集粹》,遴选出一大批指向幻想的世界文学作品,当然我们也可以把幻想文学归于志怪文学的名下。我是一名幻想文学爱好者,也可以说是志怪文学爱好者。博尔赫斯的写作打破了文体上的界限,我也惊喜地看到在二位的写作实践中,自觉地走上了第一条不囿于规矩和秩序的写作。这就涉及你们的志怪文学创作。

**盛文强:**规矩和秩序很容易侮辱智商的。我理想中的文本恰似潮间带——从海水涨至最高时所淹没的地方开始,至潮水退到最低时所露出水面的狭长地带,这是一片海陆相争的所在。潮间带是属于海洋,还是属于陆地?难以界定它的身份,它本来就在界限之外。志怪可能跟“书写妖怪”无关。最近看了涩泽龙彦的《高丘亲王航海记》,爱欲的缠绕,传统志怪资源的使用,历史情境的还原呈现,相对独立的短章又连缀成一个长篇,这些都是很出彩的。我们没有这样的作家,个性都消磨了,观念也都定型了。家猫变成野猫,不仅仅是离家出走那么简单,整个的生活方式,精神气质,都要做出改变。

**朱璇:**我很同意育邦所说的,把幻想和志怪联系在一起。在这个层面上,套用最近很常见的一个句式说,乃是“以志怪为方法”;而不再是、不只是以志怪为题材。文强区分开“志怪”和

## 对话



育邦



盛文强



朱璇

“书写妖怪”,以我的理解,想必也是要把志怪和题材脱钩,继而是与某种“题材决定论”或“唯题材论”相割席。由此,可能我们才能来谈志怪的精神和气质。以志怪为方法,几乎是必然要自觉疏离于规矩与秩序之外的。用《西游记》里的话说,即是“不伏麒麟辖,不伏凤凰管”。规矩与秩序是一种现实中的趋同强势,而跳出圈外,方意味着自由幻想和特立独行——不遵循既有套路、不去迎合和满足常见的制式期待。这里也要警惕某种流行和热潮,而不只是一个预设的教科书文学史:包括趣味化的、消费主义的妖怪学,甚至各种烂熟的表达方式(譬如“以××为方法”)。或者说,关于志怪和妖怪,关于想象与幻想,大家可以一个概念各自表述:我行我素。须知,狐仙和懒怪的修炼方法与经验各不相通,摸索自己的独木桥,可能才是志怪有别于其他写作的前提,才是幻想得以舒展的基础。如果在文献学传统(而不是文学史的脉络)里来看中国古典意义上的小说,我们可能会发现志怪的这种方式与处境,与小说具有高度同调的意味。“小说”一词最早也是出于《庄子》,乃是一个被各家排斥的概念,是经的对立面,难容于史,不入于集,最多也就在子部中附一骥尾,勉强算是一家之言;而体量更大的那些小说则被摈弃于四部典籍之外,到了近古,才索性有个“说部”的名头,漂移于古典知识的格局之外。但不是不相交通,而是以“小说”——“大道”的对立面的姿势出入内典外书,涵容所有文献乃至整个世界。我想,这样的小说观念,对于今日之写作,至少我自己的小说实践,是很有启发的。

**盛文强:**志怪确实应该是一种方法。多数人只看到题材,将志怪等同于“写妖怪”,这是很浅层的认知,把志怪给简单化了。概念需要细分,层层剥开,真正理解古典志怪的内在趣味,譬如张华《博物志》那样的词条罗列,以及穷尽宇宙秘密的不动声色的野心;《世说新语》里的怪人闪光的生平截面,人物突然出现,瞬间炽烈燃烧;《酉阳杂俎》里的斑驳绮丽,令人目不暇接。古典志怪的写作者们,却书写着现代性的文本,他们从大地飞向天空。这或许不仅是方法的问题了,方法可学,而文本是不可学的,带有作者的审美气质,个体经验,乃至精神背景。还有朱璇说的文献学意义上的“小说”概念,与“大道”相对,足以让人重新审视小说的本质。现在的问题是,少有人能读懂原典,体会不到内在的趣味,止步于故事。有些中文系毕业的学生,还要看白话全译本,传统割裂严重,西学也只是皮毛,有人就把西方哲学教材上的理念套公式做成小说。当下时代缺少严肃的读者,也缺少严肃的写作者。

**育邦:**见怪不怪,其怪自败。我相信,随着文学的阅读与写作走向更为广阔的多元化之路之后,“志怪文学”也会拥有越来越多的理想读者,同时在我们这块“志怪文学”土壤深厚的国度,一定也会产生更多像二位这样致力于“志怪文学”的创作者,更多“志怪文学”的经典文本。